



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財務資料披露報告

2024 年中期

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謹將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資料披露報告呈覽。本報告的內容是根據《銀行業條例》第60A條所訂立的《銀行業(披露)規則》編製。

承董事會命

江碧彤
董事兼行政總裁

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會公布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業績

- 營運收入上升18%至港幣41.06億元 (2023年上半年為港幣34.76億元)
- 除稅前溢利上升114%至港幣13.74億元 (2023年上半年為港幣6.44億元)
- 除稅後溢利上升118%至港幣12.73億元 (2023年上半年為港幣5.84億元)

損益賬及全面損益賬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以港幣千元列示)

	附註	半年至2024年 6月30日	半年至2023年 6月30日
利息收入	1	6,265,779	5,411,434
利息支出	2	(4,273,617)	(3,747,708)
利息收入淨額		1,992,162	1,663,726
收費及佣金收入淨額	3	1,737,512	1,441,600
買賣收益淨額	4	373,545	350,853
來自非上市公司的股息收入		995	939
其他營運收入		2,024	18,745
營運收入		4,106,238	3,475,863
員工成本		(724,001)	(797,585)
樓宇及設備開支		(41,544)	(34,761)
折舊開支		(102,030)	(104,608)
其他營運開支	5	(1,774,905)	(1,670,444)
營運開支		(2,642,480)	(2,607,398)
減值損失前營運溢利		1,463,758	868,465
減值損失 - 客戶貸款及墊款		(94,642)	(226,217)
減值損失 - 其他		5,345	3,410
減值損失		(89,297)	(222,807)
減值損失後營運溢利		1,374,461	645,658
變賣物業、器材及設備損失		-	(1,943)
除稅前溢利		1,374,461	643,715
稅項	6	(100,986)	(59,298)
除稅後溢利		1,273,475	584,417
其他全面損益, 扣除遞延稅項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重新計量界定利益的退休計劃淨值		(2,801)	2,636
其後可能會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以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值重估		(40)	52,032
其他全面損益		(2,841)	54,668
全面損益		1,270,634	639,085

財務狀況表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以港幣千元列示)

	附註	於2024年 6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於同業、中央銀行與其他金融機構的結餘		21,485,252	18,368,951
於同業與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	7	15,955,762	18,208,957
貸款及墊款	8	147,194,732	151,677,975
以公允值列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77,680,660	76,071,387
以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損益之金融資產		62,082,330	55,820,376
以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278,855	1,953,000
物業、器材及設備	15	384,922	474,151
無形資產		1,485	6,828
當期稅項資產		-	102,302
遞延稅項資產		61,244	59,222
其他資產		2,185,745	2,794,095
		<u>327,310,987</u>	<u>325,537,244</u>
負債			
同業與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及結餘		40,621,563	42,616,486
客戶存款	16	255,051,856	252,241,005
交易用途金融負債		60,214	60,541
當期稅項		38,235	-
其他負債		5,039,698	5,389,325
		<u>300,811,566</u>	<u>300,307,357</u>
資本			
股本		7,348,440	7,348,440
儲備	17	19,150,981	17,881,447
		<u>26,499,421</u>	<u>25,229,887</u>
		<u>327,310,987</u>	<u>325,537,244</u>

此財務狀況表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下表載列了在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將有關資產及負債互相抵銷前，按照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發出的銀行申報表填報指示所披露的數字。

客戶貸款及墊款	119,653,119	120,775,305
客戶存款	255,224,743	252,444,132

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以港幣千元列示)

	半年至2024年 6月30日	半年至2023年 6月30日
1 利息收入		
客戶貸款的利息收入	2,366,392	2,274,040
同業與其他金融機構存款的利息收入	813,802	792,215
以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損益及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 上市	88,792	50,195
- 非上市	1,090,085	636,382
並非以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	4,359,071	3,752,832
以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 上市	361,763	102,578
- 非上市	1,544,945	1,556,024
金融資產總利息收入	<u>6,265,779</u>	<u>5,411,434</u>

上述數額包括已減值金融資產的應計利息收入1,018千元 (2023年6月30日：1,193千元)。

2 利息支出

客戶存款的利息支出	3,200,156	2,479,038
同業與其他金融機構存款的利息支出	1,069,378	1,263,942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4,083	4,728
利息支出	<u>4,273,617</u>	<u>3,747,708</u>

3 收費及佣金收入淨額

零售銀行的收費及佣金收入	741,695	641,736
信用卡業務的收費及佣金收入	382,072	388,113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服務費	630,201	441,583
	<u>1,753,968</u>	<u>1,471,432</u>
收費及佣金支出	(16,456)	(29,832)
	<u>1,737,512</u>	<u>1,441,600</u>

上述整筆數額是指並非持作買賣或指定為按公允值列賬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所產生的收費及佣金收入淨額(不包括在釐定實際利率時所計入的金額)。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服務費主要包括集團公司相關財富業務並基於成果所分享的費用收入。

	半年至2024年 6月30日	半年至2023年 6月30日
4 買賣收益淨額		
外匯收益淨額	358,426	344,796
以公允值列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淨收益	15,119	6,057
	<u>373,545</u>	<u>350,853</u>
5 其他營運開支		
銷售開支	454,721	578,112
同系附屬公司開支	1,164,533	1,000,273
其他	155,651	92,059
	<u>1,774,905</u>	<u>1,670,444</u>
6 稅項		
香港利得稅準備	103,314	45,710
海外稅項	-	-
遞延稅項	(2,328)	13,588
	<u>100,986</u>	<u>59,298</u>
	於2024年 6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7 於同業與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		
於1至12個月內到期	15,959,457	18,213,976
減：減值準備		
- 第1階段	(3,695)	(5,019)
- 第2階段	-	-
- 第3階段	-	-
	<u>15,955,762</u>	<u>18,208,957</u>

8 貸款及墊款, 扣除減值準備	於2024年	於2023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119,802,376	120,900,515
減：減值準備		
- 第1 階段	(162,346)	(174,834)
- 第2 階段	(114,103)	(120,407)
- 第3 階段	(45,695)	(33,096)
	119,480,232	120,572,178
同業貸款及墊款總額	27,720,918	31,114,370
減：減值準備		
- 第1 階段	(6,418)	(8,573)
- 第2 階段	-	-
- 第3 階段	-	-
	147,194,732	151,677,975

9 按區域分析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按區域劃分的客戶貸款及墊款是根據交易對手的所在地分類。在計及風險轉移後，香港以外的個別國家於上述呈報日期的客戶貸款及墊款風險承擔均沒有超過累計貸款及墊款總額的百分之十。

10 國際債權

根據銀行業（披露）規則，以下是對主要國家或地區分部之風險分析，乃參照香港金融管理局有關報表所列之對手的所在地及類別分類。國際債權包括財務狀況表內的風險承擔，按主要國家或地區分部作出分類並已計及風險轉移因素後而劃定。

個別國家或地區分部並已計及風險轉移後佔國際債權總額不少於百分之十之國際債權詳列如下：

	於2024年6月30日				
	非銀行私營機構				總額
	同業	官方部門	非銀行 金融機構	非金融 私營機構	
發達國家	63,830,112	69,521,948	4,429,246	1,615,263	139,396,569
其中：美國	63,233,319	56,670,899	331,260	434,122	120,669,600
	於2023年12月31日				
	非銀行私營機構				總額
	同業	官方部門	非銀行 金融機構	非金融 私營機構	
發達國家	66,617,145	70,111,040	5,522,257	1,663,938	143,914,380
其中：美國	65,823,179	60,005,188	1,993,067	450,186	128,271,620

11 內地活動

根據銀行業(披露)規則，以下對非銀行類客戶的內地業務相關授信風險額之分析，乃參照香港金融管理局有關報表所列之機構類別及直接風險額之類別以作分類。

	於2024年6月30日		
	資產負債表內 的風險額	資產負債表外 的風險額	總風險額
內地居民及在中國內地成立的其他機構 及其子公司和合資企業	751,789	-	751,789
對非內地機構及非內地居民，而涉及的貸款 乃於內地使用	450	-	450
其它交易對手(呈報機構認為其所涉之對內地 非銀行類客戶的風險承擔)	5,411	-	5,411
總額	757,650	-	757,650
已扣減準備金的資產總額	327,483,784		
資產負債表內的風險額 佔資產總額的百分率	0.23%		
	於2023年12月31日		
	資產負債表內 的風險額	資產負債表外 的風險額	總風險額
內地居民及在中國內地成立的其他機構 及其子公司和合資企業	747,503	-	747,503
對非內地機構及非內地居民，而涉及的貸款 乃於內地使用	539	-	539
其它交易對手(呈報機構認為其所涉之對內地 非銀行類客戶的風險承擔)	11,103	-	11,103
總額	759,145	-	759,145
已扣減準備金的資產總額	325,740,371		
資產負債表內的風險額 佔資產總額的百分率	0.23%		

12 按行業分析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於2024年6月30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有抵押品或其他擔保的貸款及墊款百分比	金額	有抵押品或其他擔保的貸款及墊款百分比
在香港使用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工商及金融業				
物業投資	2,000,342	100%	2,023,971	100%
批發及零售業	-	-	-	-
製造業	-	-	-	-
其他	-	-	-	-
個人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的貸款	86,960,595	99%	86,260,814	100%
信用卡墊款	12,961,361	-	14,042,507	-
其他	18,049,386	80%	18,771,100	77%
	<u>119,971,684</u>		<u>121,098,392</u>	
對外幣保證金產品賬戶作出的淨額調整	(172,887)		(203,127)	
在香港使用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u>119,798,797</u>		<u>120,895,265</u>	
在香港以外地區使用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u>3,579</u>	-	<u>5,250</u>	-
總額	<u><u>119,802,376</u></u>		<u><u>120,900,515</u></u>	

上述分析是根據金管局所採用的類別及定義分類。

12 按行業分析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續)

佔本公司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10%以上的行業的逾期及已減值貸款及墊款和相關的綜合減值準備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u>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u>		
<u>個人</u>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的貸款	4,762	10,609
信用卡墊款	43,373	29,109
其他	2,580	1,720
<u>已減值客戶貸款及墊款</u>		
<u>個人</u>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的貸款	4,762	10,609
信用卡墊款	43,373	29,109
其他	14,125	14,880
<u>綜合減值準備</u>		
<u>個人</u>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的貸款	5,455	2,826
信用卡墊款	252,804	270,738
其他	18,190	21,677
<u>特定減值準備</u>		
<u>個人</u>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的貸款	-	-
信用卡墊款	43,798	31,616
其他	1,897	1,480

13 逾期及經重組資產

(i) 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

	於2024年6月30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百分比
客戶貸款及墊款已逾期:				
– 3個月至6個月	45,953	0.04%	34,955	0.03%
– 6個月至1年	-	-	6,483	0.01%
– 1年以上	4,762	0.00%	-	-
	<u>50,715</u>	0.04%	<u>41,438</u>	0.04%
就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的 有擔保部分所持有抵押品 的現行市值	<u>6,000</u>		<u>17,280</u>	
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的 有擔保部分	4,762		10,609	
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的 無擔保部分	<u>45,953</u>		<u>30,829</u>	
	<u>50,715</u>		<u>41,438</u>	
特定減值準備	<u>39,204</u>		<u>26,832</u>	

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的有抵押部分是就未償還結餘所持有的抵押品數額。當抵押品價值高於貸款及墊款總額時，則只計入與貸款及墊款總額等同的抵押品價值。

就逾期貸款及墊款所持有的抵押品大多以物業為主。

特定減值準備是對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無擔保部分的準備。

在計及風險轉移後，香港以外的個別國家於上述呈報日期的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風險承擔均沒有超過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百分之十。

(ii) 經重組客戶貸款及墊款

	於2024年6月30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百分比
經重組客戶貸款及墊款	<u>11,545</u>	0.01%	<u>13,160</u>	0.01%

經重組貸款及墊款是指由於債務人財政狀況轉壞或無法按原定還款期還款而已經重組或重新議定條件的貸款及墊款。經重組的客戶貸款及墊款並不包括任何逾期三個月以上的貸款及墊款，這些貸款及墊款已包括在第(i)部分的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中。

13 逾期及經重組資產(續)

(iii) 已減值客戶貸款及墊款

	於2024年6月30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佔客戶貸款及 墊款總額		佔客戶貸款及 墊款總額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	50,715	0.04%	41,438	0.04%
經重組客戶貸款及墊款	11,545	0.01%	13,160	0.01%
已減值客戶貸款及墊款	62,260	0.05%	54,598	0.05%

在計及風險轉移後，香港以外的個別國家於上述呈報日期的已減值客戶貸款及墊款風險承擔均沒有超過已減值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百分之十。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貸予同業之款額或其他資產，並無逾期三個月以上或經重組之貸款。

14 收回資產

	於2024年 6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收回資產	3,565	1,053

當資產因貸款重組或債務人無力償還貸款而被收回用作解除債務人全部或部分負債時，會以其變現淨值或資產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減值準備)的較低數額列入財務狀況表的「其他資產」，直至資產變現為止。

15 物業、器材及設備

	使用權資產	裝置、廠房、機械 及其他資產	在建工程	物業、器材及 設備總值
成本或估值:				
於2024年1月1日	1,284,992	553,339	7,509	1,845,840
增置	4,161	1,996	10,116	16,273
轉移	-	3,354	(3,354)	-
註銷	-	-	(3,472)	(3,472)
於2024年6月30日	1,289,153	558,689	10,799	1,858,641
累計折舊:				
於2024年1月1日	937,472	434,217	-	1,371,689
期內折舊	78,926	23,104	-	102,030
註銷	-	-	-	-
於2024年6月30日	1,016,398	457,321	-	1,473,719
賬面淨值:				
於2024年6月30日	272,755	101,368	10,799	384,922
於2023年12月31日	347,520	119,122	7,509	474,151

16 客戶存款

	於2024年 6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活期存款及往來賬戶	33,568,280	33,686,646
儲蓄存款	69,950,526	70,383,166
定期存款及通知存款	151,533,050	148,171,193
	255,051,856	252,241,005

17 儲備

	於2024年 6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公平價值儲備	(86,642)	(86,602)
保留溢利	19,247,468	17,976,794
股本儲備	(9,845)	(8,745)
	19,150,981	17,881,447

17 儲備(續)

(a) 儲備的性質和用途

公平價值儲備

該儲備包括於報告期末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損益之金融資產內債務證券的公允價值累計淨變動。

股本儲備

股本儲備包含本公司向僱員發送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的公允值累計變動，並按照有關會計政策處理。關股份獎勵以發放當日之公允值於待行時期確認為僱員福利支出，並同時將相應由花旗集團的供款入賬為資本賬中的股本儲備。本公司因這協議而對花旗集團之負債則每年重估，直至股份交付日。期間重估價值之變動則計入資本賬內。

(b) 監管儲備

為符合香港銀行業條例及本地有關監管機構就審慎監管之規定及要求，本公司已直接在保留溢利內劃定監管儲備。於2024年6月30日，此規定的影響為使可分派予股東的儲備金額減少527,385千元(2023年12月31日：516,153千元)。

(c)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2023年6月30日：無)

18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是用作管理本公司的市場風險，為資產負債管理的一環。本公司亦出售衍生工具予客戶作商業活動。本公司所用的主要衍生工具是與匯率相關的合約，主要為場外交易的衍生工具。

(i) 衍生工具的名義總額

衍生工具是指根據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或指數的價值來釐定其價值的財務合約。這些工具的名義數額代表未完成的交易額，並不代表風險數額。

	於2024年 6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貨幣衍生工具		
遠期和期貨	10,115,949	16,490,976
買入期權	4,649,452	3,797,746
賣出期權	4,649,452	3,797,746
	<u>19,414,853</u>	<u>24,086,468</u>

貨幣遠期和期貨衍生工具，主要是用作對沖用途。而期權是由客戶主導的交易和對沖交易。本公司並不選用對沖會計法。

(ii) 衍生工具的公允值和信貸風險加權總額

	於2024年6月30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公允值		信貸風險 加權總額	公允值		信貸風險 加權總額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貨幣衍生工具	33,662	60,214	22,681	178,551	60,541	76,791

信貸等值金額是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進行評估。計算所得的金額視乎交易對手的身分及工具的期限特性而定。

公允值及信貸風險加權總額並沒有考慮於期內簽訂的雙邊淨額結算安排，因此這些數額以總額列示。

19 或然負債及承擔

	於2024年 6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合約或名義金額		
與貿易有關之或然項目	-	-
遠期有期存款	-	62
其他承擔		
- 原訂到期期限不超逾一年	118,658	131,721
- 原訂到期期限超逾一年	211,819	226,010
- 可無條件撤銷	85,309,986	85,281,348
	<u>85,640,463</u>	<u>85,639,141</u>
信貸風險加權金額	<u>52,716</u>	<u>61,175</u>

或然負債及承擔是指遠期有期存款和與信貸有關的工具。所涉及的風險與給予客戶備用信貸時所承擔的信貸風險類似。因此，這些交易亦須符合客戶申請貸款時所遵照的信貸申請、維持信貸組合及抵押品規定。合約數額是指合約額全數提取但客戶不履約時需要承擔的風險數額。由於大部分其他承擔預期會在未被提取前已到期，故合約總額並不反映未來負債要求。

信貸風險加權金額是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進行評估。計算所得的金額視乎交易對手的身分及工具的期限特性而定。

20 貨幣風險

本公司的外幣持倉源自外匯交易。所有外幣持倉均由財資部和財富管理部管理，並維持在經業務主管和市場風險管理部門核准的限額內，虛線通知風險管理委員會（RMC）和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ALCO）。

本公司設法將以外幣為單位的資產與以同一貨幣為單位的負債，管理在核准限額內的水平。

個別外幣的持倉淨額佔所有外幣淨盤總額10%或以上均予以披露。

於2024年

6月30日

	美元	人民幣	澳幣
現貨資產	108,176,561	1,054,064	7,350,655
現貨負債	(101,422,998)	(3,799,811)	(7,629,661)
遠期買入	1,146,001	2,787,055	901,772
遠期賣出	(7,797,394)	(12,727)	(601,192)
非結構性長盤淨額	102,170	28,581	21,574

於2023年

12月31日

	美元	人民幣	澳幣
現貨資產	120,658,725	674,868	5,567,756
現貨負債	(108,578,280)	(3,239,874)	(8,404,669)
遠期買入	1,510,410	3,433,404	3,463,868
遠期賣出	(13,463,631)	(838,560)	(625,117)
非結構性長盤淨額	127,224	29,838	1,838

於上述呈報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結構性外幣持倉。

21 監管披露

監管披露所載本期之披露是根據《銀行業（披露）規則》而編製，而金管局所頒布的披露模版，可瀏覽本公司網站www.citibank.com.hk。

本文件為中文譯本。如中、英文本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